

# 涉县教师发展中心文件

涉教发〔2023〕43号



## 关于举办邯郸市能力提升工程 2.0 优秀成果评选的通知

各乡镇中心校、公办学校、幼儿园：

为全面总结近三年开展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的成果成效，深入推动信息技术与教学融合创新，根据《邯郸市教育局关于举办邯郸市能力提升工程 2.0 优秀成果评选的通知》精神，经研究，决定举办能力提升工程 2.0 优秀成果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参加单位及人员

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及教师。

### 二、项目设置

根据能力提升工程 2.0 实施要求及成果特点，分类设置项目。

#### （一）课堂实践类

1. 微能力点优秀示范课。优秀示范课应包含课堂实录（30—40分钟）、说课视频（不超过 10 分钟）、能力点应用点评视频（5

分钟左右，点评人必须是邯郸市能力提升工程 2.0 专家)和教学设计，微能力点优秀示范课按照微能力点优秀示范课评价标准(附件 1)进行评选。

2. 微能力点优秀微课。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按照《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校本应用考核规范》(附件 2)，学前教育按照《幼儿园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测评指南(试用版)》(附件 3)要求制作。

## (二) 整校推进类

1. 整校推进工作案例。工作案例须包含完整反映能力提升工程 2.0 整校推进做法的视频(10 分钟)、整校推进工作案例总结材料、学校信息化三年规划(模板见附件 4)、某一学年或某一学期校本研修方案(2000 字以上，模板见附件 4)和校本考核方案。

2. 校本研修模式案例。案例须包含某一学年或某一学期校本研修方案，一次校本研修活动视频(不超过 30 分钟)，校本研修典型模式经验总结材料(1000 字以上)。校本研修模式案例要能够体现微能力点与学校主题教研结合内容，单纯学科教研不符合要求。

3. 学科(教研)组教研案例。案例须包含一次完整学科(教研)组教研过程视频(不超过 30 分钟)，一次完整学科(教研)组教研资料(1000 字以上)。学科(教研)组要能够体现微能力点与学科教研结合内容，单纯学科教研不符合要求。

## (三) 其他成果类

1. 整校考核优秀学校。整校考核优秀学校提供材料包括：整

校考核时学校主要领导汇报视频（30分钟以内，视频大小不超过1GB）或学校主要领导解读能力提升工程 2.0 政策及学校信息化规划录像片段（30分钟以内，视频大小不超过1GB），整校推进工作案例总结材料，学校信息化三年规划（模板见附件4），不低于三个学期校本研修方案（模板见附件4），校本考核方案，自2019年以来学校、教研组、团队、教师和学生取得的县（市、区）及其以上与能力提升工程 2.0 相关获奖证书荣誉，包括智慧校园建设、信息技术融合课、教师信息素养大赛、“互联网+”数字教育技能大赛、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等体现学校信息技术应用成果成效的证书荣誉。

**2. 指导团队工作案例。**主要包括指导团队建设、运行、管理、考核等内容，指导团队工作案例分为区域指导团队和学校指导团队两个层面，案例须包含反映指导团队工作及成效视频（5分钟），指导团队工作经验材料（2000字以上）。

### **三、参赛办法及报送数量**

所有提交优秀成果由各学校负责审核把关，并在逐级评选的基础上，以学校为单位报送教师发展中心，经评选后上报邯郸市教育局，再进行评选。凡是已经获奖的同一个成果本次评选不再上报，请各学校认真核查。凡是因为核查不严造成重复上报的案例成果一经发现将取消该评选类指标，不接受二次补报。新增设区域推进优秀单位和整校考核优秀学校根据工作情况正常上报。

#### **（一）课堂实践类名额分配**

微能力点优秀示范课每个单位不超过2个；微能力点优秀微课每个单位不超过2个。

## **(二) 整校推进类名额分配**

整校推进类案例每个学校各类案例限报 1 个。

## **(三) 其他成果类名额分配**

整校考核优秀学校由 2.0 考核为优秀的学校报送；指导团队工作案例每个学校各类案例限报 1 个。

## **四、活动时间及组织安排**

评选时间：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

组织安排：根据项目类型，教学类成果每类分别评选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获奖者将获得市教育局颁发的证书，团队类成果和其他成果则评选优秀，不区分一二三等奖。

## **五、参赛作品报送要求**

各学校按照成果类型汇总（见附件 5），纸质版材料须加盖学校公章上报，电子版与其他成果材料一并采用 U 盘上报，U 盘上注明单位。各单位务必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将相关材料报送涉县教师发展中心 306 室，逾期未报送或未按要求报送的将不予受理。本次活动不接受个人申报。

## **六、其他事项**

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每位教师每项活动限报一件作品。

附件 1：微能力点优秀示范课评选标准

附件 2：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校本应用考核规范

附件 3：幼儿园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测评指南（试用版）

附件 4：学校信息化规划与校本研修（模板）

附件 5：各类优秀成果汇总表

附件 6：邯郸市能力提升工程 2.0 专家信息表

涉县教师发展中心

2023 年 9 月 5 日